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当代文体 公告编号:临2021-088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1年9月24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9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武汉国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资本")贷款人民币9000万元,期限3个月,利率9.65%/年。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事前发表了认可意见,并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贷款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易仁涛先生、杨秋雁女士、孙琳女士、李力韦女士、李松林先生、刘婷婷女士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将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当代文体 公告编号:临2021-089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1年9月24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9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许欣平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武汉国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资本")贷款人民币9000万元,期限3个月,利率9.65%/年。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事前发表了认可意见,并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贷款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当代文体 公告编号:临 2021-090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向武汉国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资本")贷款人民币9000万元。

●国创资本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故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含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国创资本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外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但累计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简介

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国创资本贷款人民币9000万元,期限3个月,利率9.65%/年。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关系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国创资本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故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累计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2.10条之规定,剔除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国创资本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关联交易后,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含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国创资本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但累计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因此,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国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059196466 1
法定代表人	黄其龙
成立时间	2013年2月4日
注册资本	226888.89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22号中国光谷云计算海外高新企业孵化中心1、2号研发办公楼2号楼2513-7(自贸区武汉片区)
经营范围	对金融服务业投资、实业投资;受托资产管理与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控制关系

(三)最近一年一期的简要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01,285.63	1,103,076.26
负债总额	689,204.26	782,262.30
所有者权益	312,081.37	320,813.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49,160.86	259,297.00

注:2020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上半年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8,587.82	68,556.56
营业利润	-8,651.39	2,141.96
利润总额	-8,651.39	2,380.33
净利润	-10,386.56	-2,765.51

注: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上半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贷款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国创资本贷款人民币9000万元,贷款期限3个月,利率9.65%/年。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本次向国创资本贷款9000万元,主要为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贷款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五、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9月30日审议并通过,关联董事易仁涛先生、杨秋雁女士、孙琳女士、李力韦女士、李松林先生、刘婷婷女士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事前发表了认可意见,并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六、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国创资本及其控股子公司合计贷款5.05亿元,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75号、081号、087号)。除此之外,本次交易前国创资本未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其他交易行为。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五)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六)国创资本与公司签署的《贷款合同》。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1-097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部分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镇江华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康大药房")、泰州市隆泰源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隆泰源")已办理完成少数股东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持有华康大药房100%股权、泰州隆泰源100%股权。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标的资产在本次收购取得股东大会批准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完成交割。因当地税务局近日进行系统升级,本次交易收购目标公司之一江苏百佳惠苏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百佳惠")股权转让税务事项尚未办理完毕,故暂未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需等待当地税务系统恢复后完税并办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双方确认该事项不属于违约行为,对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一、本次交易的决策、审批程序

公司经2021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20,953.31万元购买华康大药房35%股权、江苏百佳惠49%股权、泰州隆泰源49%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华康大药房100%股权、江苏百佳惠100%股权、泰州隆泰源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公告和文件。

2021年7月2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79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经2021年8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对重大资产购买交易方案进行了修订,并对《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21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交易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1日披露的《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

二、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一)交易价款支付情况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自协议生效后且自本次收购涉及的股权转让提交工商变更登记之日前五个工作日内由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首笔价款。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向本次交易对方华康大药房少数股东胡建中支付首笔价款1,000万元、向江苏百佳惠少数股东崔旭芳支付首笔价款1,650万元、向泰州隆泰源少数股东海南奇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首笔价款2,488万元,共计5,138万元。剩余款项将根据协议约定后续支付。

(二)资产过户情况

2021年9月30日,公司收到通知,华康大药房、泰州隆泰源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公司持有华康大药房100%股权、泰州隆泰源100%股权。江苏百佳惠尚未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镇江华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82733750706M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扬中市宜禾路126号

法定代表人:刘道鑫

注册资本:5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1年12月18日

营业期限:2001年12月18日至******

经营范围:处方药与非处方药:抗生素制剂、化学药制剂、生化药品、中成药、中药饮片、生物制品零售;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限《食品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主体业态和经营项目);玻璃仪器、日用百货、消毒用品、眼镜、化妆品、家用电器零售;药品信息咨询、商业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保健食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医疗设备租赁,成人情趣用品销售(不含药品、医疗器械);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母婴用品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柜台、摊位出租;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仪器仪表销售;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销售;新鲜水果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新鲜水果批发;通讯设备销售;销售代理;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音响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华康大药房100%的股权

2、公司名称:泰州市隆泰源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83775426 63XY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泰兴市城北路132号

法定代表人:刘道鑫

注册资本:8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5年06月17日

营业期限:2005年06月17日至******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化妆品零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经营:医疗服务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泰州隆泰源100%的股权

3、公司名称:江苏百佳惠苏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根据协议约定,标的资产在本次收购取得股东大会批准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完成交割。如因交易对方原因导致逾期未完成标的资产交割的(但政府审批、备案登记、过户原因和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逾期交割除外),交易对方自逾期之日起以标的资产对价的万分之三按日向公司支付违约金。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股权转让工商变更前必须先完税。由于当地税务局近日进行系统升级,江苏百佳惠本次股权转让税务事项尚未办理完毕,故暂未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因本次逾期交割并非交易对方原因导致,双方确认不属于违约行为。待当地税务系统恢复后将及时完税并办理江苏百佳惠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三、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

(一)江苏百佳惠少数股东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交易各方尚需履行相应股权收购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过渡期损益以及补偿条款的约定;

(三)交易各方尚需履行相应股权收购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剩余交易价款支付义务;

(四)本次交易相关方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及承诺等相关事项;

(五)公司将履行后续的法律法规要求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法律顾问意见

本次交易已经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可以按照已经获得的授权和批准组织实施;本次交易涉及的华康大药房35%股权、泰州隆泰源49%股权已过户完毕,江苏百佳惠49%股权过户尚未办理完毕;本次交易的相关各方尚需实施相关后续事项,在交易各方均按照已签署的相关协议与承诺全面履行各自义务的情况下,本次交易后续事项的履行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五、风险提示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标的资产在本次收购取得股东大会批准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完成交割。因当地税务局近日进行系统升级,本次交易收购目标公司之一江苏百佳惠股权转让税务事项尚未办理完毕,故暂未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需等待当地税务系统恢复后完税并办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该事项对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不构成实质性障碍。后续各方仍需履行协议约定的相关承诺和义务,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21-062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额度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要求,对上述公告之"(三)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中相关内容进行补充:

补充前:

(三)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新增预计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州分公司	5号工业白油(I)	执行市场价格	70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东分公司	DMB(Ⅲ)海洋船用馏分燃料油	执行市场价格	40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潮州石油分公司	车用汽油	执行市场价格	552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州石油分公司	成品油	执行市场价格	30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茂名石油分公司	燃料油	执行市场价格	4000
合计				23520

补充后:

(三)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新增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州分公司	5号工业白油(I)	执行市场价格	7,000	56.30	0
	广东分公司	DMB(Ⅲ)海洋船用馏分燃料油	执行市场价格	4,000	1,230.00	0
	潮州石油分公司	车用汽油	执行市场价格	5,520	1,520.00	0
	广州石油分公司	成品油	执行市场价格	3,000	404.37	0
	茂名石油分公司	燃料油	执行市场价格	4,000	1,599.00	0
	合 计			23,520	4809.67	0

补充相关内容后,公告更新如下:

一、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年初审议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1年5月20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预计2021年度将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和其他同被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控制的关联方单位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额度为不超过71.89亿元。

(二)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现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预计需新增2021年度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分公司)、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分公司)、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潮州石油分公司(以下简称:潮州石油分公司)、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石油分公司)、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以下简称:茂名石油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估2.352亿元。

本次增加上述关联交易预估额度后,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估额度调增为74.242亿元。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关联董事杨越、许军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还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新增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州分公司	5号工业白油(I)	执行市场价格	7,000	56.30	0
	广东分公司	DMB(Ⅲ)海洋船用馏分燃料油	执行市场价格	4,000	1,230.00	0
	潮州石油分公司	车用汽油	执行市场价格	5,520	1,520.00	0
	广州石油分公司	成品油	执行市场价格	3,000	404.37	0
	茂名石油分公司	燃料油	执行市场价格	4,000	1,599.00	0
	合 计			23,520	4809.67	0

二、关联人介绍与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负责人:丘仲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1928327M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营业场所:广州市黄埔区石化路239号

成立日期:2000年04月07日

营业期限:2000年04月0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石油制品批发(成品油、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热力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化工产品检测服务;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电气机械检测服务;职业技能培训(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通用设备修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能源技术咨询服务;停车场经营;化工产品批发(含危险化学品;不含成品油、易制毒化学品);成品油仓储;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火力发电;成品油批发(具体经营项目以许可部门核发许可证或批文为准);危险化学品储存;电力供应;自来水生产;自来水供应。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负责人:乔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91440101556688525 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法人独资)

营业场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91号A塔9层02房

成立日期:2010年06月14日

营业期限:2010年06月1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食品添加剂零售;其他肉类零售(猪、牛、羊肉除外);建材、装饰材料批发;蛋类零售;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鲜肉、冷却肉配送;五金零售;电气设备批发;日用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船舶修理;蔬菜零售;通用机械设备销售;零售冷却肉(仅限猪、牛、羊肉);办公设备批发;燃料油销售(不含成品油);燃气经营(不设储存、运输,不面向终端用户);水果零售;金属装饰材料零售;沥青及其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零售(危险化学品除外);五金产品批发;建筑物燃气系统安装服务;百货零售(食品零售除外);金属制品批发;干果、坚果零售;食用菌零售;船舶检验;石油制品批发(成品油、危险化学品除外);电气设备零售;润滑油零售;润滑油批发;软件开发;水产品零售;机械配件批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批发(含危险化学品;不含成品油、易制毒化学品);豆制品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燃气经营(面向终端用户);熟食零售;成品油批发(具体经营项目以许可部门核发许可证或批文为准);成品油仓储;糕点、面包零售;乳制品零售;粮油零售;调味品零售;散装食品零售。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潮州石油分公司

负责人:林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100722405210W

类型:分公司

营业场所:潮州市西河路口石油大厦

成立日期:2000年11月14日

营业期限:2000年11月14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批发:汽油【-18℃≤闪点<23℃】、煤油、柴油(不含危险化学品);燃气经营(不涉及燃气储存、运输且不为终端用户供气);汽车新车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医用口罩零售;玩具销售;文具用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新鲜水果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食用油、干果,坚果,烘焙食品,糖果蜜饯,冷冻饮品,方便食品,罐头,烹调佐料,腌制品,酒精饮料,非酒精饮料,茶-不包含茶饮料,咖啡、可可)、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燃料油(只限于闪点>61° C),润滑油,化纤及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卷烟、充值卡的零售;零售药品;零售保健食品;委托代理收取水电费、票务代理服务;广告业务。以下项目仅限于属下分支机构经营:书报杂志、日用百货便利店的经营、汽车清洗服务。(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负责人:刘俊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5006397G

类型:分公司

营业场所:广州市天河区广和路136号

成立日期:2000年09月14日

营业期限:2000年09月14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家用视听设备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旅客票务代理;充值卡销售;燃料油销售(不含成品油);燃气经营(不设储存、运输,不面向终端用户);广告业;代售福利彩票、体育彩票;沥青及其制品销售;润滑油批发;润滑油零售;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百货零售(食品零售除外);服装零售;电子产品零售;五金零售;代收代缴水电费;汽车零售;水果批发;水果零售;蔬菜批发;蔬菜零售;劳动防护用品零售;劳动防护用品批发;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消防设备、器材的零售;消防设备、器材的批发;化肥零售;汽车租赁;房屋租赁;家具零售;家具批发;货物进出口(涉及外资准入特别管理规定和许可审批的商品除外);贸易代理;商品批发贸易(涉及外资准入特别管理规定和许可审批的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涉及外资准入特别管理规定和许可审批的商品除外);预包装食品零售;乳制品批发;乳制品零售;汽车修理与维护;散装食品零售;汽车清洗服务;成品油批发(具体经营项目以许可部门核发许可证或批文为准);保健食品零售(具体经营项目以《食品经营许可证》为准);预包装食品批发;酒类批发;烟草制品零售;酒类零售;燃气经营(面向终端用户);图书、报刊零售;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零售;散装食品批发;非酒精饮料及茶叶零售;零售卷烟、雪茄烟;药品零售;便利店经营和便利店连锁经营。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

负责人:李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2724750261 4

类型:分公司

营业场所:茂名市油城六路39号大院(石油大厦)

成立日期:2000年08年02日

营业期限:2000年08年02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加油站租赁或承包经营管理。天然气的销售,燃料油调和及销售。石油化工、化纤及其他化工产品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燃易爆物品)。带有储存设施经营成品油:汽油、煤油、柴油[闭杯闪点≤60℃](凭有效的《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零售:汽油、煤油、乙醇汽油、柴油(按照有效的《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项目经营),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按照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经营),卷烟、雪茄烟(按照有效的《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许可项目经营),纺织、服装、日用品、五金、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充值卡,国内版书报刊(按照有效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许可项目经营)。燃气经营(不涉及燃气储存、运输且不为终端用户供气,凭有效《燃气经营许可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按照《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油(气)库、加油(气)站的规划、设计和建设。销售:润滑油、燃料油、沥青、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汽车、汽车零配件、摩托车及零配件、衣副食品、化肥、农用薄膜、家具、建筑材料。委托代理收取水电费、票务代理服务;日用百货便利店经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汽车清洗服务;与经营业务有关的咨询服务、技术应用研究和计算机软件开发;与经营业务有关的培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限制的项目需取得有效的许可证后方可经营)。货物运输代理;出租办公用房;体育运动项目经营;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上述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0.1.3条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即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人与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同被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所控制,均属于国有特大型工业企业,其财务指标、经营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相关交易均能正常履约,往年与公司有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均无不良履约纪录,未形成坏账。公司2021年度与该等交易对手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坏账风险。经查,关联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2021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执行市场价格定价,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也遵循市场惯例,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在本次预计额度范围内签订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选择与关联人(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新增2021年度与广州分公司、广东分公司、潮州石油分公司、广州石油分公司、茂名石油分公司等同被中国石化集团控制的关联方单位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以确保公司正常生产、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为目的,公司无法从其他市场交易方取得满足现有生产经营规模需要的同类原料(商品),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书式合同、协议较完备,关联交易执行市场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合理性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执行公允市场价格,付款(收款)条款及结算符合交易惯例,同时公司将加强与关联方的沟通协商,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生产原料采购和经营业务等依赖第二大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这是公司行业性质和历史原因形成,未来可预见的期限内,该等依赖程度不会减弱。未来公司将积极拓宽原料采购渠道,以逐步降低原料采购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

六、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审核情况

该事项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作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对此事项事前知悉且同意将《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新增2021年度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原料需要,促进公司经营发展,确保公司正常生产、持续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新增关联交易书式合同、协议较完备,交易价格执行市场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审议《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通知、指引等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上述新增关联交易事项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公告编号:2021-047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9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胜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取消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决策是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该决策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0)67号)》等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取消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公告编号:2021-046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因募投项目"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建设用地无法如期取得,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达膜"、"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取消实施募投项目"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因取消实施募投项目存在的风险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知悉风险,谨慎决策。本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10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25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347.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2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2,416.2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5,024.6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12日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9)第350ZA0041号"《验资报告》。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根据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	50,000.00	50,000.00
2	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	36,000.00	36,000.00
3	特种分